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2018-2019年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五次報告

I. 會議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交委會」）於2018年9月21日舉行第六次會議。

II. 公共交通策略研究 - 輕鐵可載客量

2.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因應《公共交通策略研究》及交委會於2017年7月及2018年7月提出的意見，修訂輕鐵路線重組方案，當中包括加密輕鐵610、614P和615P的班次、增加繁忙時段的雙卡車比例、增加505和507的車輛數目、調整614和615的班次至每18至19分鐘一班，並加強改善車站設施。委員認為新方案較2018年7月的舊方案有所改善，但乘客未必能完全受惠。委員普遍反對削減現時的614和615班次，認為服務將有所倒退。方案下兆康輕鐵站將成為中轉站，委員認為將為車站帶來大量人流，難以容納。經考慮委員的意見後，港鐵決定撤回有關方案。

3. 委員另要求港鐵(i)加密屯門區輕鐵路線的班次；(ii)增加屯門區輕鐵雙卡車輛服務；(iii)增購輕鐵車輛；以及(iv)將2019年投入服務的新輕鐵車輛用作加強服務。主席請港鐵適時匯報新車輛投入服務後的運作情況。

III. 擬於屯門區內增設單車泊位設施

4. 委員普遍支持於屯門區內增設單車泊位設施，並希望運輸署加強管理單車停泊處的使用情況，以及建議有關部門考慮修訂與清理違泊單車相關的法例。

IV. 無樁式自助單車租賃業務守則

5. 委員普遍歡迎運輸署推出守則，但認為守則不具約束力，實質成效成疑。委員建議署方長遠考慮立法及訂立罰則，以作規管。

V. 要求於恆貴街路旁增劃泊車錶位

6. 運輸署代表表示，恆貴街附近公眾停車位的日常使用率為八成多，反映停車位數量合適，署方會繼續監察該區的泊車設施使用情況，並按需要作出改善。經討論後，主席把此項議題轉交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跟進。

VI. 要求B3系列跨境巴士全面增設行李架

7. 文件第一提交人及多名委員表示，B3 系列部分車輛並未設有行李架，以致乘客胡亂擺放行李，影響乘客及行車安全，故建議城巴有限公司（下稱「城巴」）全面於 B3 系列車輛增設行李架，以便乘客擺放行李。城巴代表回應表示，在正常編制下，城巴會調派設有行李架的車輛行走 B3 系列的路線，但在需求高峰期，城巴會調動其他車輛以作疏導，故部分車輛未必設有行李架，他們會加派前線人員協助乘客擺放行李。經討論後，主席請城巴考慮委員的意見，並嘗試以不同辦法解決上述問題，例如在站頭分流乘客或增設摺疊式的活動型行李架等。

VII. 要求開設往來轉車站至屯門碼頭的巴士線

8. 文件第一提交人及多名委員表示，每逢下午繁忙時段，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下稱「轉乘站」）往屯門方向的人流甚多，當中前往屯門碼頭一帶的巴士站大排長龍，故建議運輸署於繁忙時段在深井或轉乘站開設新巴士線以作疏導。運輸署代表回應表示，59M 和 59X 於下午繁忙時間的聯合班次約為兩分鐘一班，而轉乘站空間有限，空載車輛難以在該站長時間停留，故署方對此建議有所保留。經討論後，主席把此項議題轉交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跟進。

VIII. 要求引入「智能停車場」善用空間 紓緩泊車位不足

9. 文件第一提交人表示，荃灣區正計劃興建智能停車場，他促請運輸署在屯門區引入類似計劃，並提交工程時間表。此外，他要求署方鼓勵更多停車場營辦商於手機應用程式「香港行車易」提供實時泊車資訊。經討論後，主席把此項議題轉交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跟進。

IX. 要求加強監管46A小巴服務

10. 文件第一提交人表示，小巴 46A 的服務強差人意，包括班次不準、車站設施陳舊和有司機不依既定行車路線提供服務等。運輸署代表回應表示，該路線的整體班次大致符合服務詳情表的規定，而署方亦已要求營辦商更換 46A 的站牌，有關工作預計於 2018 年 10 月完成。經討論後，主席請運輸署直接向文件第一提交人報告有關事宜的進度。

X. 要求改善43線系列專線小巴服務

11. 文件第一提交人表示，委員不時要求運輸署加強監察屯門區內的小巴服務，惟區內多條小巴路線的服務水平仍未見改善，故她要求運輸署交代有甚麼具阻嚇性的措施以監管小巴服務，以及會於甚麼情況下採取有關措施。運輸署代表回應表示，署方會定期評核小巴服務營辦商的服務質素，包括服務水平、財務表現、乘客投訴個案、設施，以及有否依照服務詳情表提供服務等。若評核表現未如理想，署方會考慮縮短其營運年期，甚至取消其客運營業證。

XI. 要求屯門青山公路全日循環線服務

12. 身兼文件第一提交人的主席表示，青山公路沿線人口增加，故他建議

開辦途經轉乘站、青山公路、掃管笏和屯門市中心的全日巴士循環線。運輸署代表回應表示，署方會與巴士公司研究其可行性。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下稱「九巴」）對上述建議持正面態度。經討論後，主席把此項議題轉交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跟進。

XII. 要求城巴962線特別班次屯門（龍門至銅鑼灣摩頓臺）回復全日行走

13. 身兼文件第一提交人的主席要求城巴於下午五時提供一至兩班 962 服務。城巴代表回應表示，城巴於青山公路提供的巴士服務仍有剩餘載客力，惟該公司會因應該區人口發展適時檢討有關安排。

XIII. 港鐵接駁巴士線K51屯門（富泰至大欖）來回程均要途經轉入三聖總站

14. 身兼文件第一提交人的主席表示，三聖邨人口老化，而三聖邨對出的行人天橋因青山公路擴闊工程的司法覆核案而未能如期加建升降機，故建議港鐵巴士 K51 來回方向均於三聖輕鐵巴士總站（恒福花園）設站，以便長者外出。港鐵代表回應表示，有關建議需轉交該公司巴士部作詳細研究，若有需要，港鐵會邀請主席一同實地視察。經討論後，主席把此項議題轉交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跟進。

XIV. 要求屯門公路巴士轉車站分段收費與其他屯門巴士站分段收費同價

15. 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於 2018 年 8 月 29 日的會議上議決將題述議題提交至交委會跟進。九巴代表回應表示，該公司會在財務情況許可下考慮有關建議。城巴代表回應表示，該公司認為現時的分段收費水平合適，若有需要，會再作檢討。經討論後，主席請上述工作小組繼續跟進此項議題。

XV. 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

16. 交委會通過上述工作小組的報告。有委員要求運輸署及九巴考慮擴展 62X 為全日服務，主席請題述工作小組繼續跟進有關事宜。

XVI. 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

17. 交委會通過上述工作小組的報告。有委員要求屯門地政處交代擴闊輕鐵藍地站月台的進展，屯門地政處代表回應表示，處方會以短期租約形式批地予港鐵進行有關工程。此外，按《九廣鐵路條例》，港鐵有需要就工程刊憲，處方亦已要求港鐵跟進有關事宜。經討論後，主席請題述工作小組繼續跟進有關事宜。

XVII. 改善屯門區行人天橋設施工作小組

18. 交委會通過上述工作小組的報告。主席表示，題述工作小組的任期已於 2018 年 9 月 11 日屆滿，而有關工作小組亦同意無須延續任期。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8年10月22日

檔號：HAD TM DC/13/30/TTC/4